

证券代码：839276

证券简称：南王科技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福建南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2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福建省惠安县惠东工业区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凯声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21,192,428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2.83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出席 7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5 人，均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0-021），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1,192,42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0-021），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1,192,42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0-021），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1,192,42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0-021），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1,192,42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0-021），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1,192,42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0-021），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1,192,42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0-021），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1,192,42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2019年度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0-021），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7,442,42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惠安华盈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惠安创辉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晋江永瑞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陈正莅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0-021），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7,442,42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惠安华盈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惠安创辉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晋江永瑞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陈正莅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李明文、张光辉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福建南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
（二）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福建南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福建南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5月22日